

天津工业大学法学丛书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SYSTEM OF CHINA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管荣齐 ◎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天津工业大学法学丛书

本书为 2015 年度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成果(项目编号:TJFX15-008)

最高人民法院 2015 年度审判理论重大课题成果(项目编号:2015SPZD15)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管荣齐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 管荣齐著. —北京 :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6. 4

ISBN 978 - 7 - 5130 - 4091 - 4

I . ①中… II . ①管… III . ①知识产权法—研究—中国 IV . ①D923. 4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51629 号

内容提要

本书针对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所面临的国内国际新形势、新问题、新挑战，站在国家大政方针的高度和为法律实践提供操作指导的角度，系统阐释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客体、历史和环境，特别是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制止不正当竞争权、植物新品种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创造、运用、保护，既涵盖和触及几乎所有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司法解释和意见，又为突出中国特色和强化问题意识而做出全新的体例和内容安排，还为方便对照、理解和适用而在精准引用最新法律制度条文的同时详细注明其出处，以最大限度地弥补以往知识产权全面著述所存在的欠缺高度、深度、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等遗憾。

责任编辑：王 辉

责任出版：刘译文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ZHONGGUO ZHISHI CHANQUAN FALÜ ZHIDU

管荣齐 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http://www.ipph.cn>

电 话：010-82004826 网 址：<http://www.laichushu.com>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外太平庄 55 号 邮 编：100081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81 责编邮箱：wanghui@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029 发行传真：010-82000893/82003279

印 刷：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720 mm×1000 mm 1/16 印 张：20.5

版 次：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360 千字 定 价：62.00 元

ISBN 978 - 7 - 5130 - 4091 - 4

出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如 有 印 装 质 量 问 题，本 社 负 责 调 换。

前　言

无论是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数据战略,还是推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互联网+行动和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抑或是美国主导、日本等11国参加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达成基本协议,这些国内国际新形势都对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提出了新问题、新挑战。

中国已经成长为世界上第二大经济体,知识产权存量和增量都跃居世界首位,寄希望于从其他国家或地区找到现成的解决新问题、应对新挑战的办法已经不现实,中国应当学着、试着首先在知识产权等领域成为其他国家或地区前来学习、取经的地方,形成所谓“中国特色”知识产权法律制度。这本身也是一个新问题和新挑战。

以往的关于知识产权的全面著述,对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环境,尤其是最能体现“中国特色”的国家知识产权大政方针很少论及,欠缺高度;对著作权、专利、商标、制止不正当竞争等具体法律制度的阐释,既没有系统性归纳(如未使用类似《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所表述的创造→运用→保护→管理的体例),又不够全面(如没有包含目前比较火热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的内容),还不够深入(如专利申请、商标登记、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没有触及部门规章、司法解释和意见),更没有针对新形势、新问题、新挑战进行内容详略的安排(如专利实质条件)。

本书针对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所面临的国内国际新形势、新问题、新挑战,站在国家大政方针的高度和为法律实践提供操作指导的角度,系统阐释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客体、历史和环境,特别是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制止不正当竞争权,植物新品种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创造、运用、保护,既涵盖和触及几乎所有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司法解释和意见,又为突出中国特色和强化问题意识而做出全新的体例和内容安排,还为方便对照、理解和适用而在精准引用最新法律制度条文的同时详细注明其出处,以最大限度地弥补以往知识产权全面著述所存在的欠缺高度、深度、系统性和可操作性等遗憾。

本书内容共分五编。第一编为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总论,阐释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的客体、历史和环境;第二编为著作权法律制度,阐释著作权的创

造、运用、保护、管理；第三编为中国专利法律制度，阐释专利权的创造、运用、保护；第四编为中国商标法律制度，阐释商标权的创造、运用、保护；第五编为其他知识产权法律制度，阐释制止不正当竞争权，植物新品种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创造、运用、保护。其中，“环境”主要论述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知识产权强国建设两项大政方针；“创造”从相应知识产权的主体、客体、取得三个方面展开论述；“运用”从相应知识产权的内容与限制，以及转让、许可和出质两个方面展开论述；“保护”从相应知识产权的民事保护、行政保护、刑事保护三个方面展开论述。

本书面向法律工作者，司法资格、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考生，知识产权专业方向本科生、研究生，错漏和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编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总论

第一章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客体	3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概念	3
一、著作权的含义	3
二、专利权的含义	4
三、商标权的含义	5
四、其他知识产权的含义	5
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特征	6
一、知识产权的总体特征	6
二、著作权的特征	8
三、专利权的特征	9
四、商标权的特征	10
五、其他知识产权的特征	11
第二章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历史	14
第一节 中国著作权法律制度史	14
一、新中国成立前著作权法律制度史	14
二、新中国成立后著作权法律制度史	14
第二节 中国专利法律制度史	16
一、新中国成立前专利法律制度史	16
二、新中国成立后专利法律制度史	18
第三节 中国商标法律制度史	23
一、新中国成立前商标法律制度史	23
二、新中国成立后商标法律制度史	24

第四节 中国制止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史	27
一、新中国成立前制止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史	27
二、新中国成立后制止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史	27
第三章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环境	29
第一节 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29
一、战略目标	29
二、专项任务	30
三、重点措施	33
第二节 知识产权强国建设	41
一、总体要求	41
二、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改革	42
三、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	43
四、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	44
五、加强重点产业知识产权海外布局和风险防控	45
六、提升知识产权对外合作水平	46
七、加强组织实施和政策保障	47

第二编 中国著作权法律制度

第四章 著作权的创造	51
第一节 著作权的主体	51
一、著作权主体的概念	51
二、作者	51
三、继受著作权人	52
四、特殊作品的著作权人	52
第二节 著作权的客体	54
一、作品的概念	54
二、各类作品	55
三、作品的排除	57
第三节 著作权的取得	57
一、著作权取得的实质条件	57
二、著作权取得的形式条件	58

三、著作权的取得方式	58
第五章 著作权的运用	59
第一节 著作权的内容与限制	59
一、著作权的含义	59
二、著作权的内容	59
三、邻接权的内容	62
四、著作权的限制	66
第二节 著作权的许可、转让与出质	70
一、著作权的许可	70
二、著作权的转让	76
三、著作权的出质	77
第六章 著作权的保护	80
第一节 著作权的民事保护	80
一、著作权侵权行为	80
二、著作权民事案件的司法措施	82
三、著作权民事案件的管辖、证据和诉讼时效	85
第二节 著作权的行政保护	87
一、承担行政责任的著作权侵权行为	87
二、著作权侵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88
第三节 著作权的刑事保护	88
一、侵犯著作权罪	88
二、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91
第七章 著作权的集体管理	93
第一节 著作权集体管理概述	93
一、著作权集体管理的概念	93
二、著作权集体管理的有关权利	93
三、著作权集体管理活动	93
第二节 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	94
一、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概念	94
二、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设立	94

三、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机构	95
四、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的监督	96

第三编 中国专利法律制度

第八章 专利权的创造	101
第一节 专利权的主体	101
一、专利权主体的概念	101
二、发明人或设计人	101
三、专利申请人	103
四、专利权人	105
五、外国人专利权主体	105
第二节 专利权的客体	105
一、发明	106
二、实用新型	106
三、外观设计	107
四、不授予专利权的客体	108
第三节 专利权取得的实质条件	113
一、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权取得的实质条件	113
二、外观设计专利权取得的实质条件	124
第四节 专利权取得的形式条件	131
一、专利申请	131
二、专利审查	148
三、专利授权	155
第九章 专利权的运用	157
第一节 专利权的内容与限制	157
一、专利权概述	157
二、专利权的内容	158
三、专利权的限制	158
第二节 专利权的许可、转让与出质	161
一、专利权的许可	161
二、专利权的转让	164

三、专利权的出质	165
第十章 专利权的保护.....	176
第一节 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176
一、专利权的保护范围概述	176
二、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176
三、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177
第二节 专利权的民事保护.....	178
一、专利侵权行为	178
二、专利权民事案件的特殊规则	182
三、专利权民事案件的抗辩	188
第三节 专利权的行政保护.....	191
一、承担专利权行政保护的部门	191
二、专利侵权纠纷的处理	192
三、专利纠纷的调解	195
四、假冒专利行为的查处	196
五、调查取证	199
第四节 专利权的刑事保护.....	199
一、假冒专利罪的概念	199
二、假冒专利罪的构成要件	200
三、假冒专利罪的犯罪对象	200
四、假冒专利罪的认定	200
五、假冒专利罪的刑罚	200
六、假冒专利罪的量刑标准	200

第四编 中国商标法律制度

第十一章 商标权的创造.....	205
第一节 商标权的主体	205
一、商标权主体的概念	205
二、注册商标所有人	205
三、未注册商标所有人	206
四、继受商标权人	206

第二节 商标权的客体	207
一、商标的概念	207
二、商标的种类	208
三、商标的排除	210
第三节 商标权的取得	213
一、商标权取得的原则	213
二、商标权取得的实质条件	214
三、商标权取得的形式条件	215
四、驰名商标的认定	224
 第十二章 商标权的运用	231
第一节 商标权的内容与限制	231
一、商标权的含义	231
二、商标权的内容	231
三、商标权的限制	233
第二节 商标权的许可、转让与出质	234
一、商标权的许可	234
二、商标权的转让	236
三、商标权的出质	238
 第十三章 商标权的保护	242
第一节 商标权的民事保护	242
一、商标权侵权行为	242
二、商标权民事案件的司法措施	244
三、商标权民事案件的管辖和诉讼时效	247
四、商标权侵权民事案件的抗辩	248
第二节 商标权的行政保护	250
一、承担行政责任的商标违法行为	250
二、商标侵权行为的行政查处职权	250
三、商标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理措施	251
四、商标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理救济	251
第三节 商标权的刑事保护	251
一、假冒注册商标罪	251

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254
三、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	255
第四节 驰名商标的特殊保护	257
一、驰名商标的保护范围	257
二、驰名商标的保护期限	258
三、驰名商标的保护方式	258
 第五编 其他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第十四章 制止不正当竞争权	263
第一节 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创造	263
一、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主体	263
二、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客体	263
三、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取得	264
第二节 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运用	266
一、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内容和限制	266
二、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转让和许可	267
第三节 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保护	268
一、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民事保护	268
二、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行政保护	272
三、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的刑事保护	273
第十五章 植物新品种权	283
第一节 植物新品种权的创造	283
一、植物新品种权的主体	283
二、植物新品种权的客体	284
三、植物新品种权的取得	284
第二节 植物新品种权的运用	291
一、植物新品种权的内容和限制	291
二、植物新品种权的转让和许可	292
第三节 植物新品种权的保护	293
一、植物新品种权的民事保护	293
二、植物新品种权的行政保护	296

三、 植物新品种权的刑事保护	298
第十六章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99
第一节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创造	299
一、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主体	299
二、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客体	300
三、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取得	300
第二节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运用	305
一、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内容和限制	305
二、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转让和许可	307
第三节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保护	307
一、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民事保护	307
二、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行政保护	309
三、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的刑事保护	310
参考文献	311
一、 著作论文	311
二、 法律规范	312

第一编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总论

第一章 中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客体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概念

1973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代表团首次出席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的领导机构会议,回国后所写的报告中,首次将 Intellectual Property 译为“知识产权”。中国法学界部分人士曾经在20世纪70年代至80年代初使用“智力成果权”一词,但自1986年《民法通则》颁行以后开始统一使用“知识产权”的称谓。^①

知识产权包括工业产权与版权(“著作权”)两部分。其中,工业产权中包含专利权、商标权、制止不正当竞争权等,版权中包含作者权与传播者权(即“邻接权”),制止不正当竞争权主要指专利权中无法包含的 Know – How 权、商标权中无法包含的禁止假冒他人商品外观的权利。

一、著作权的含义

中国一直沿袭20世纪初所采纳的大陆法系国家的立法理念而使用“著作权”的概念,但在中国1990年和2001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均规定著作权与版权系同义语,对作者的经济权利和精神权利给予同等关注。^②由此,著作权包括经济权利和精神权利,是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的创作者对其所创作的作品享有的各项权利的总称。在理解著作权的这一含义时,应当注意把握以下要点:

(1) 著作权是作者首先享有的权利。著作权因作品而产生,而作品因作者的创作而完成,因此,保护著作权的宗旨首先在于作者的权利保护。由于印刷技术的产生和完善,当作者创作出作品并试图将作品加以传播时,作品的复制、传播极为迅捷,而作者对此却无能力加以控制。对此,法律负有保护作者权益的使命。

^① 郑成思. 知识产权论[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03: 1.

^② 曲三强. 现代知识产权法[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107 – 108.

(2)著作权以作者对其作品的财产权利和精神权利为内容。作品的传播必然带来经济上的利益,所以著作权中包含有作者的经济权利。同时,作者还对作品享有精神权利,任何人未经其许可不得任意对作品进行删改或破坏作品的同一性。因此,著作权不同于一般的财产权和人身权,是精神权利和经济权利的聚合。

(3)著作权是一系列权利的总称。著作权不是一种单一的权利,而是包含了有关作者若干精神权利和经济权利的一系列权利的集合,如200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就明确列举了4种人身权和13种财产权。^①

著作权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著作权除了包括狭义上的作者就其作品所享有的权利以外,还包括作品传播者的权利,如出版者、表演者、录制者、播放者等对其在传播作品过程中的创造性劳动所享有的权利,这些权利被称为“邻接权”或“相关权”。

二、专利权的含义

中国“专利”一词很早就出现了。在《国语》中有“荣公好专利”“匹夫专利,犹谓之盗”等用法,但其中的“专利”一词没有“公开”“显著”之意,仅有独占、垄断之意。尽管如此,“专利”一词在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的使用已经相当广泛和久远,逐渐成为具有专门法律意义的概念。但在不同的条件下,“专利”一词具有四种不同的含义:

(1)专利是专利权的简称,即发明人或设计人或者其权利继受者将发明创造向国家专利主管机关提出专利申请,并按照审查程序要求将申请专利的发明创造公之于众,经依法审查合格后,享有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其发明创造的独占实施权。

(2)专利是指受专利法保护的发明创造,即专利的客体。根据200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2条第1款,受专利法保护的发明创造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

(3)专利是指政府主管部门依据申请人申请而颁发的,说明被授予专利的发明创造是什么、专利权人是谁等用来保护该发明的文件,即专利证书。

(4)专利是指记载着授予专利权的发明创造之说明书及其摘要、权利要求书、表示外观设计的图片或照片等,即专利文献。

^① 费安玲. 知识产权法案例教程[M]. 北京: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6: 39-44.